

工程施工强制性条文执行记录表

编号: 19

工程名称	东方日升仙桃杨林尾镇 150 兆瓦 (一期 50 兆瓦)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 项目项目	单位(子单位)工 程名称	光伏区、开关站
分部(子分部) 工程名称	电气安装	分项工程名称	光伏区电缆敷设
施工单位	西藏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	项目经理	白晓亮
执行标准	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》(GB 50168—2006)		
强制性条文内容		执行要素	执行情况
第 4.2.9 条 金属电缆支架全长均应有良好的接地。		全线检查	已执行 记录 06.005.001
第 5.2.6 条 直埋电缆在直线段每隔 50m~100m 处、电缆 接头处、转弯处、进入建筑物等处,应设置明显的方位标 志或标桩。		全线检查	已执行 记录 06.005.002
第 7.0.1 条 对易受外部影响着火的电缆密集场所或可能 着火蔓延而酿成严重事故的电缆线路,必须按设计要求的 防火阻燃措施施工。		重点检查	已执行 记录 06.005.003
项目部质检员:		专业监理工程师	
郭越 2017 年 6 月 7 日		李金海 2017 年 6 月 7 日 	